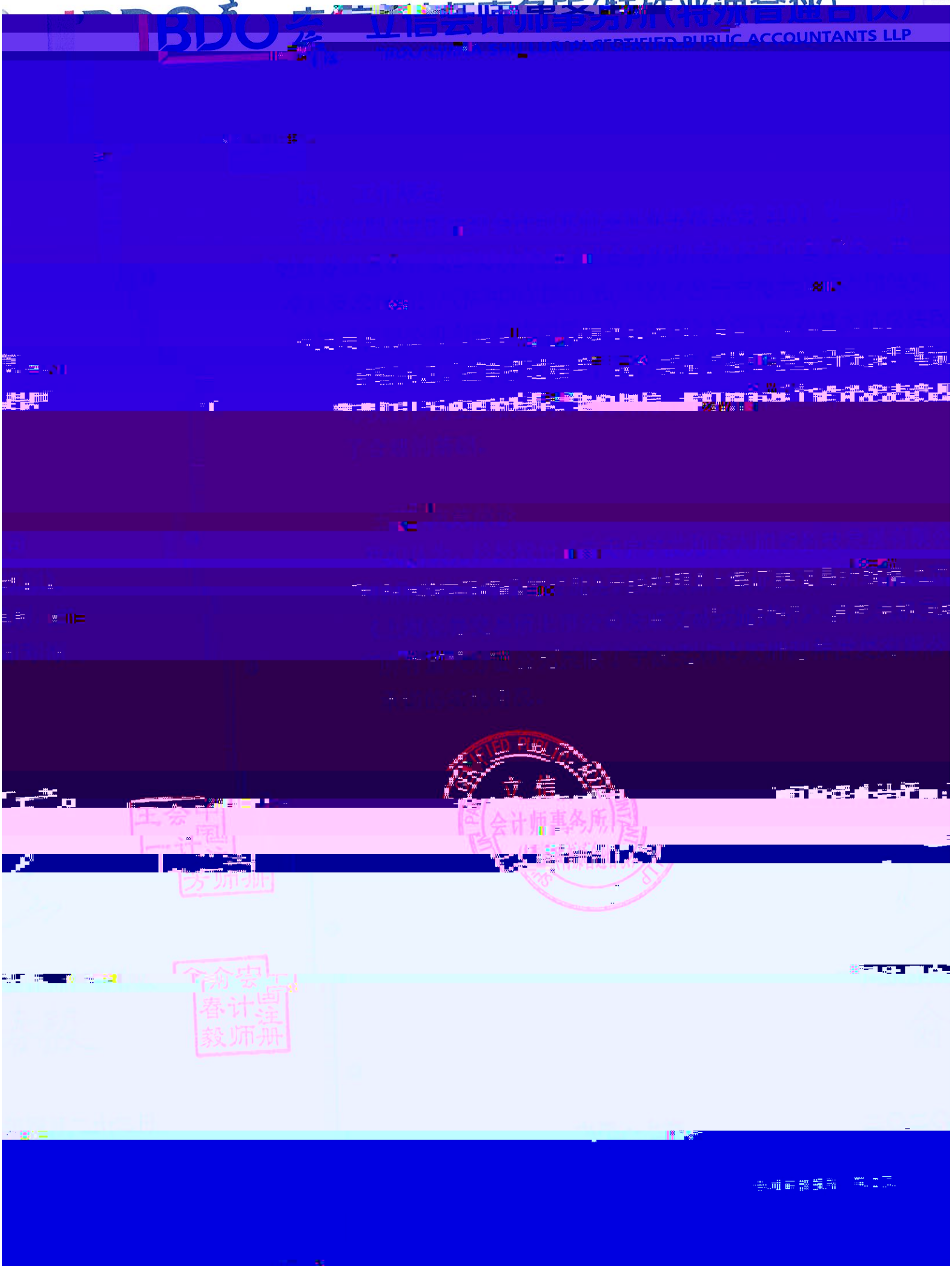
宁波元利卡太阳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利润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

2019 年度

关于宁波尤利卡太阳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利润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宁波尤利卡太阳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利润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 2016 年度完成收购宁波尤利卡太阳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尤利卡”），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等有关规定，现将尤利卡 2019 年度利润承诺实现情况说明如下：

一、 基本情况

宁波尤利卡太阳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尤利卡”）于 2005 年 8 月 10 日成立，注册资本为 14,375 万元,经营范围：太阳能、风能技术的开发、咨询、服务及转让；太阳能、风能发电设备及配件、半导体材料的制造、加工；自营和代理各类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以下简称“杉杉股份”）持有尤利卡 80.07%股权，上海杉杉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杉杉科技”）持有尤利卡 19.93%股权。

2016 年 12 月 12 日，本公司与杉杉科技有限公司及 11 名自然人股东（以上 11 名自然人合称“自然人股东”，与杉杉集团合称“转让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转让方将其所持尤利卡合计 90.035%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股权”）转让予本公司，其中杉杉集团将转让尤利卡 80.07%股权。

标的股权已经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审计机构和资产评估机构以 2016 年 6 月 30 日为基准日进行审计、评估。各方以第三方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收益法）为基础，经协商一致同意确定尤利卡 2016 年 6 月 30 日的全部股东权益价值为人民币 59,000 万元。

故根据前述《股权转让协议》，标的股权的转让价款为人民币 53,120.65 万元，其中杉杉集团转让尤利卡 80.07%股权。

根据本次交易的转让方之一杉杉集团出具的《关于股份锁定期的承诺函》，杉杉集团承诺本公司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后，杉杉集团在本次交易中以资产认购取得的本公司股份，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等有关规定，本公司受让杉杉集团所持尤利卡 80.07%股权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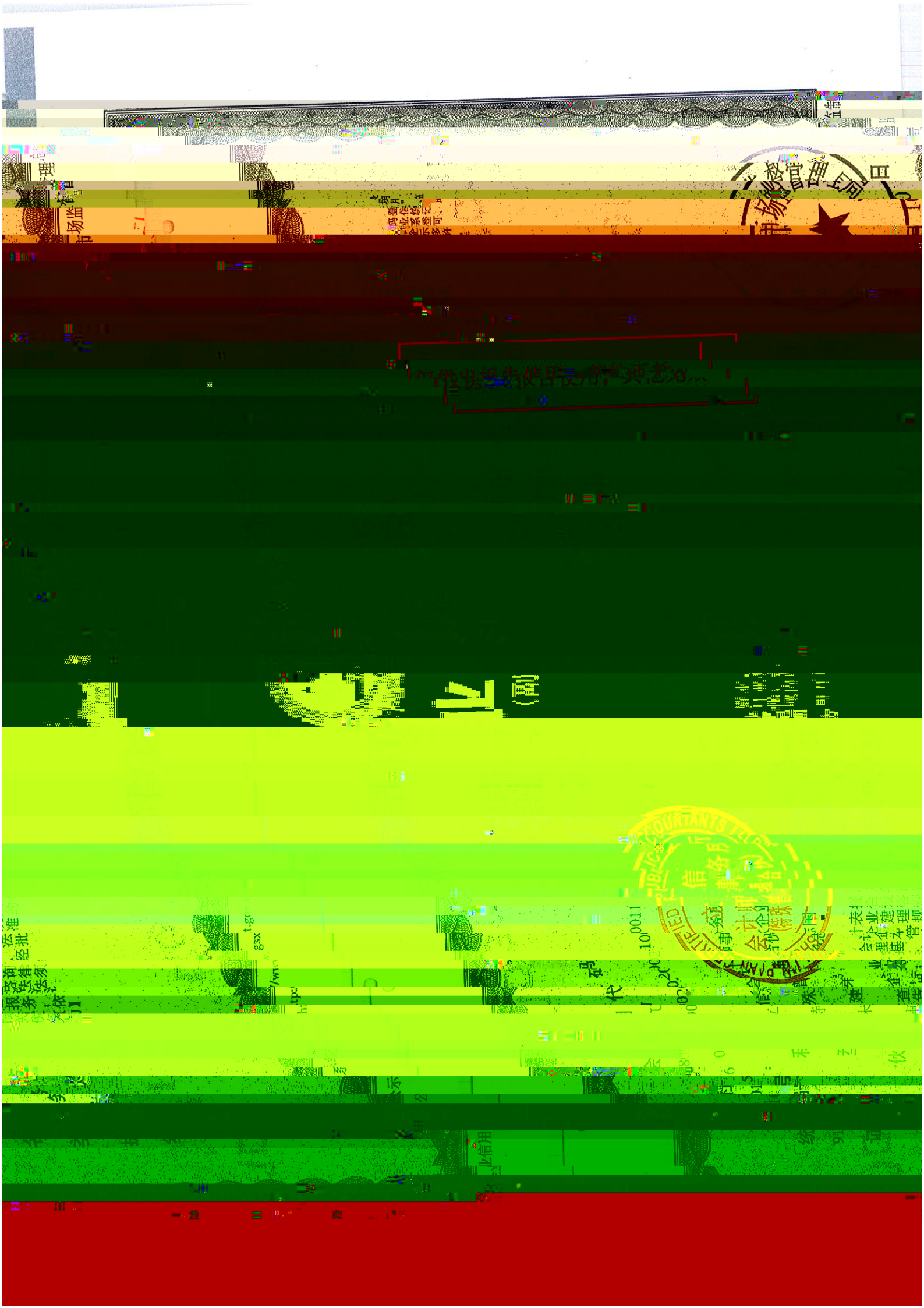
上述交易业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董事陈元荣、沈云鹏回避表决，其余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独立董事陈金世、徐逸星和郭站红对本次关联交易出具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上述交易业经本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后批准，关联股东杉杉控股有限公司、杉杉集团有限公司、郑永刚先生回避表决。

2016 年 12 月 28 日，尤利卡完成股东工商变更手续，标的股权过户至本公司名下。

二、 利润承诺情况

根据转让方与杉杉股份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中关于利润承诺及业绩补偿的条款，转让方承诺，标的公司2017年度、2018年度和2019年度的承诺净利润分别为人民币5,300万元、7,950万元及8,000万元，上述"承诺净利润"指标的公司经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转让方承诺，业绩承诺期间内任一会计年度，若标的公司实际实现的净利润低于承诺净利润，则转让方应以现金方式予以补偿。



证书序号：000012

证 明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批准，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书》遗失，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补发。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书》破损或者污损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书》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财政部门注销：

1、会计师事务所终止的；

2、会计师事务所变更名称、组织形式、执业场所、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的；

3、会计师事务所合并或者分立的；

4、其他应当注销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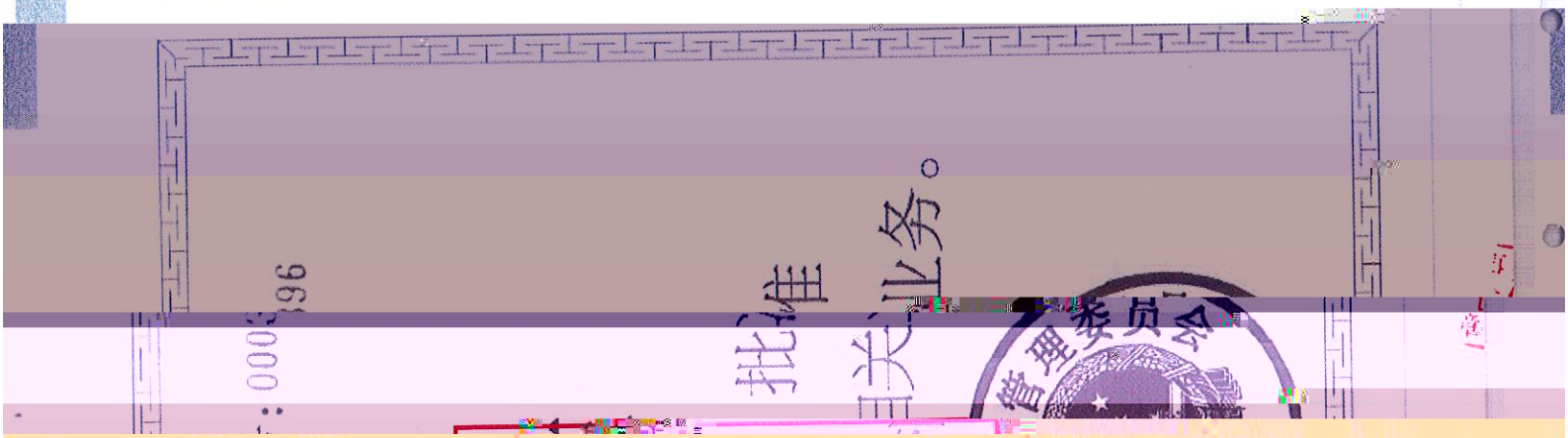
仅供业务报告使用，其他无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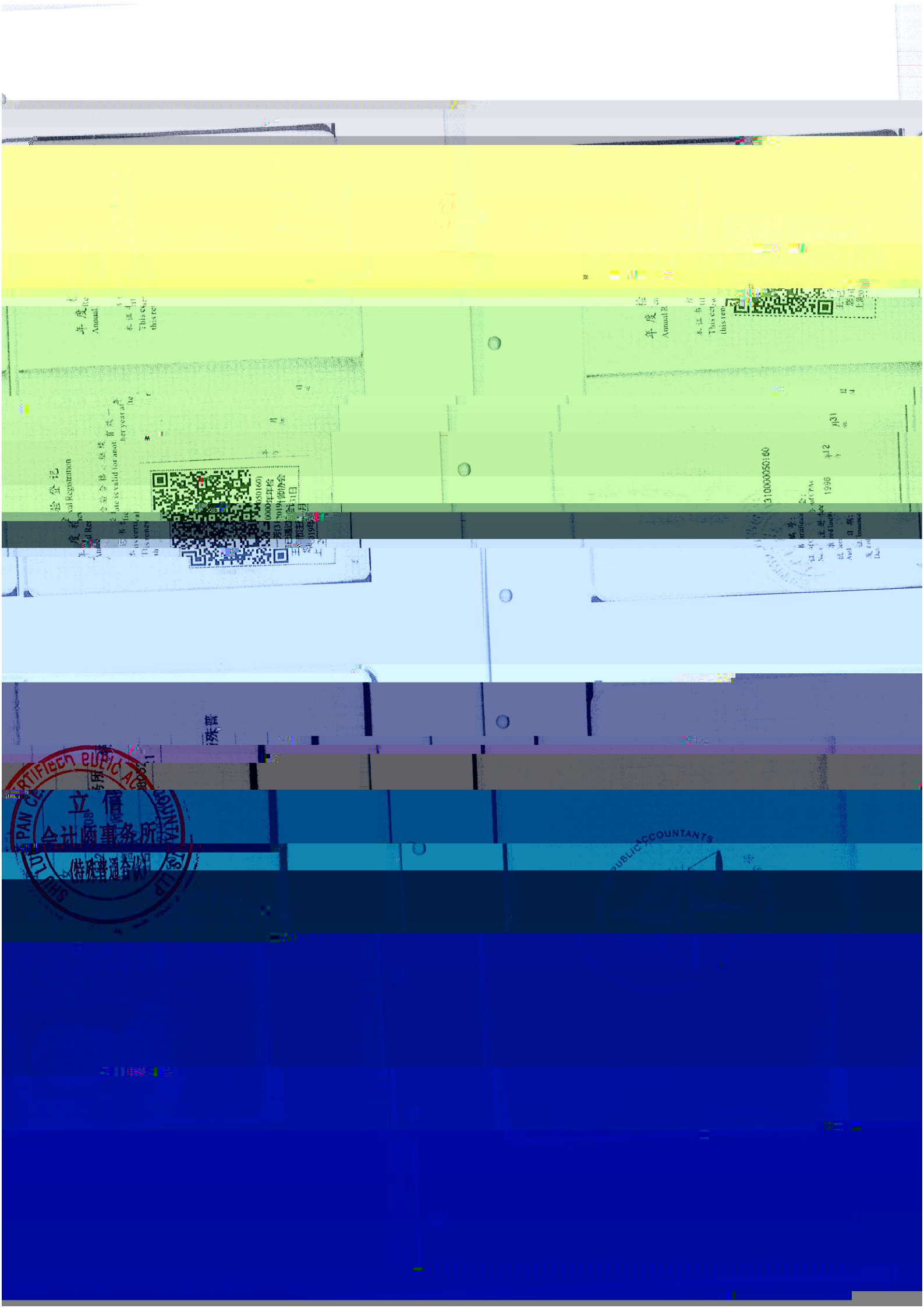
发证机关：上海市财政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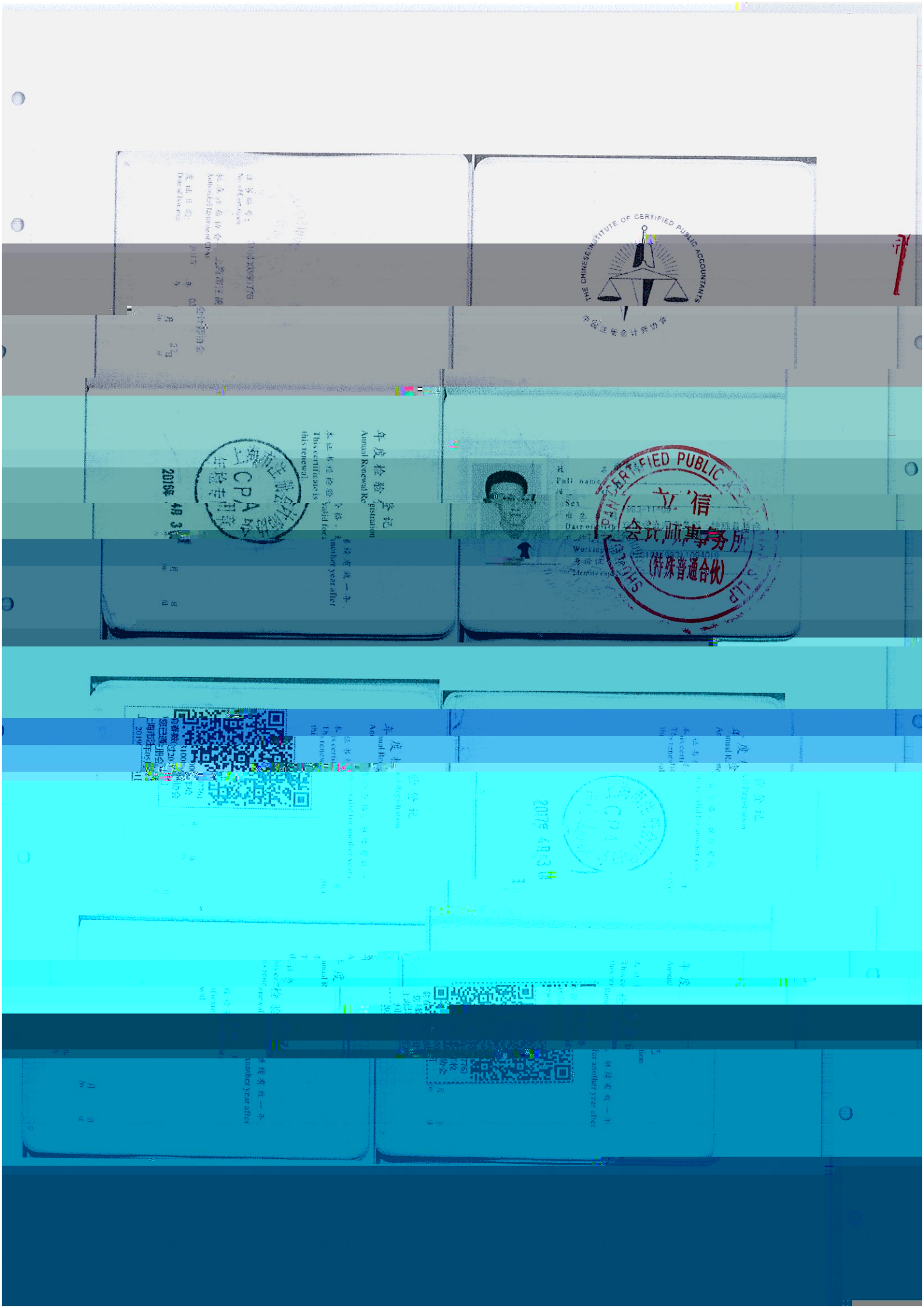
二〇一二年六月二十七日

沪财会[2010]82号）

年12月31日）


批准
开业务。
仅供出报告使用，其他无效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有效期一年。
SHANGHA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立信
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